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「好客農市」招商簡章

壹、活動目的

桃園市政府將於2023年舉辦世界客家博覽會，展現客家人遷徙至世界各地，發展出融合客家與當地文化的多元面，「好客農市」設置桃園青埔地區桃園捷運A19站周邊世界館旁，邀請本市具客家特色農特產品、客家農食及各縣市客家農特產品進行展售，誠摯邀請大家踴躍參與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客家委員會、桃園市政府

執行單位：桃園市政府農業局

執行廠商：思源傳播有限公司。

參、活動內容

試營運期間：112年8月8日至8月10日

活動期間：112年8月11日至10月15日

活動地點：桃園世界客家博覽會園區(桃園市中壢區領航北路與文康路交叉路口)



**文康路**

**領航北路一段**

**世界館**

**農夫市集**

**約寬36米**

**約寬27米**

肆、甄選辦法

(一)招募對象:本次甄選對象為桃園市及全台灣行銷客家農特產品之農民、社團、機關等，皆可報名參加。

1. 桃園市在地攤位：優先錄取具客家特色之農特產品攤商，桃園在地農民皆可報名。
2. 外縣市攤位：外縣市具客家特色之農特產品攤商，檢附於所在地縣市設攤照片皆可報名。

(二)報名期限:即日起至6月26日17:00截止。

(三)招募攤數:

1.桃園市在地攤位：預計招商24攤，備取10攤。

2.外縣市攤位：預計招商10攤，備取10攤。

※備註說明：配合展售攤位數規劃，每名攤商報名以一個攤位為限。

(四)費用

保證金：新台幣15,000元/攤，如未有器材破壞或無故缺席等致使主辦單位權益受損之情事，活動結束後扣除電費即可退還。

電費：設攤期間每日酌收50元電費，且不可使用高功率之電器（每攤電率需低於1000瓦），所花費之電費將於活動結束後從保證金中扣除，試營運期間不收取電費。

備註：為維護報名攤位權益，請於公布錄取名單後5日內將保證金以現金、匯款或轉帳等方式繳清，如未能如期繳付，取消攤商資格，將開放由其他攤商依序遞補，不得有異。

(五)攤位設備說明(執行單位提供)

1.攤位：3mx3m之空間大小。

2.電源：每攤位皆提供基本電力110V(10安培)之插孔3個，其中1孔僅用於供應行動支付設備電力，若使用超過提供之基本電力而導致跳電等因素，其造成之損害由攤商自行負責；如攤商有使用220V電力之特殊需求，應於報名表中註明，經審查後不得自行追加。

3.攤位架：每攤位提供桌面約180cm x 60cm攤架1組。

4.塑膠椅：2張。

5.攤招：1面，並由執行單位統一依照大會所提供之主視覺設計製作。

6.攤位位置：由執行單位於進駐說明會中依主辦單位指定分區進行抽籤，現場禁止擅自更換攤位，若需更換攤位由執行單位初評後報主辦單位核定。

7.其他說明：報名攤商禁止使用明火（包含瓦斯、炭火、噴火槍等），

販售輕食可視情況適度加熱及保溫(需符合食品安全衛

生管理法等相關規定)，若發生危安事件攤商需承擔相

關責任並撤銷攤商擺攤資格。

(六)報名方式

1.線上報名：於線上表單(https://reurl.cc/p6m85r)填寫報名表後，[將相關資料以電子郵件寄至sym@cymd.com.tw](mailto:將相關資料以電子郵件寄至sym@cymd.com.tw)報名，並於信件主旨載明「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\_好客農市\_攤位名稱」已完成報名手續。

2.紙本報名：下載報名表後於112年6月26日前(以郵戳為憑)掛號方式寄至「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29號3樓\_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\_好客農市招募小組收」紙本報名文件下載：<https://reurl.cc/KMZkjn>

3.相關問題可電話洽詢「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\_好客農市招募小組」

李小姐 03- 4253825#28。

※備註說明：經審查後預計於112年7月10日公布確定錄取攤商名單，並通知錄取攤商（審核通過名單亦將公布在桃園市政府農業局網站）

(七) 遴選原則：

1.資格審查須符合下列規定：

1. 依申請資料文件進行資格審查，資料不完備者通知限期內補件，未於期限內完成補件視同放棄報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2. 每家限登記1攤位。
3. 遴選方式以積分最高者為優先順位，遇分數相同者，以符合下列序位1之條件為第1順位，如序位1條件相同，則以符合序位2為第1順位，依此類推。
4. 評分須達至少60分以上。
5. 評分序位標準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序位 | 配分 | 說明 | 備註 |
| 1.產品條件 | 30分 | 1.產品種類豐富性(15分)  2.國產農產品含量比率(15分) |  |
| 2.客家元素及產品包裝設計 | 30分 | 1.客家特色元素(15分)  2.包裝設計美學(15分) |  |
| 3.展售經驗或得獎經歷 | 10分 | 1.具參與大型市集活動設攤經驗之攤商  2.曾獲機關或客家委員會認定為優良之攤商 | 檢附具體實蹟照片 |
| 4.產品標示完整或具溯源標章 | 10分 | 產品具完整商品標示或農產品、原料等採用3章1Q等認證或溯源產品 | 需檢附證明資料 |
| 5.行銷優惠 | 20分 | 提出可配合主辦單位之優惠辦法共同進行促銷 |  |

(八)審查流程：(以下為暫定期程，以後續公布時間為主)

1.第一階段：112年6月26日17:00前提出報名(以收件時間為憑)，並由執行單位審查報名表完整性。

2.第二階段：112年6月8日 預計於桃園市農會303會議室

下午14時召開招商說明會。

3.第三階段：112年6月27日至7月7日 執行單位遴選。

4.第四階段：112年7月10日 公布錄取攤商名單。

5.第五階段：112年7月14日 17:00前完成保證金繳交。

6.第六階段：112年7月17日 通知備取廠商遞補。

7.第七階段：112年7月21日 舉辦進駐說明會。

伍、管理辦法

1. 錄取廠商若因故欲取消設攤，須於112年7月14日前通知執行單位，其他廠商依序遞補。
2. 請遵守攤位進退場規範時間，請勿遲到、早退或缺席，無故空攤者，經勸導未改善則主辦單位將取消設攤資格，若違反規定達三次以上，將全額扣除保證金，並由候補攤商遞補。
3. 獲選攤商不得進行轉租或分租與其他攤商，經執行單位查證屬實後撤銷攤商擺攤資格。
4. 展售期間攤商未依執行單位所定界線內擺攤或擅自更換商品項目，經執行單位查核屬實而未改善者，將撤銷攤商擺攤資格。
5. 販售期間如想更換商品項目，需於一個星期前向執行單位提出 申請，經執行單位審查通過核准後方可販售。
6. 衛生疑慮考量，現場全面禁止吸菸及嚼食檳榔。

攤商須進行垃圾分類，營業垃圾、廢水需由攤商自行處理，隨時維護周邊環境清潔，每日結束營業前需將攤位周邊垃圾打包後清運至指定地點。

1. 攤商如販售鮮食農食品須自行配戴口罩及手套，以確保食品衛生。
2. 攤商於販售商品時應配戴主辦單位發放之圍裙，並使用公版設計價目表。
3. 錄取設攤展售之店家與廠商，需配合本案出席相關會議。
4. 攤商每日需於早上9點前進場完畢，場地營業時間中不得空攤，時間以大會公佈時間為準；如須臨時補貨，請告知執行單位，並配合大會規定之時間。
5. 活動若因天災或氣候等不可抗力之因素有取消情事，統一依大會發佈消息為準。
6. 環境共同維護計畫:市集區之軟硬體設備，攤商應配合管理及維護，如有蓄意毀壞將予以求償；環境清潔必須配合大會之環境清理規範辦理。
7. 攤商商品標示須符合商品標示法及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等相關規定。
8. 請將進場卸貨證放置於駕駛座前擋風玻璃處，並遵守進出場管制時間及規則。
9. 展現現場請勿違規停車，勸導無效將由主管機關開罰，不得異議。

陸、保證金退款作業期程告知

(一)各攤商繳納之保證金費用，將於活動結束後待當月份電費清算完畢後逐一退款。

(二)本次退款採用匯款方式，請攤商於繳交保證金時，一併提供攤位承租人之帳戶影本資料，嚴禁提供不同人之帳戶資料，以免無法進行退款作業。

(三)本次退款之匯費，將由攤位承租人自行吸收。

柒、攤商硬體設備進場時間:

攤位進場時間預定為112年8月7日，定案時間以大會所定時間為準，攤商錄取後另行通知。

捌、營業時間

攤位試營運：112年8月8日至112年8月10日 10：00-19:00

正式營運： 112年8月11日至112年10月15日  
營業時間：週一至週四10:00-19:00

週五至週日及國定假日10:00-21:00(週五定義為假日)  
活動撤場：112年10月16日，定案時間以大會所定時間為準。

玖、聯絡方式

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\_好客農市招募小組

電話：(03)425-3825#28 傳真：(03)425-3827

E-mail: [sym@cymd.com.tw](mailto:whi@cymd.com.tw)